

锦绣三期电梯工程施工合同

甲方（发包方）：台山市易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乙方（承包方）：陕西琨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台山分公司

现甲方委托乙方维修 锦绣三期38号楼567单元2梯更换对重反绳轮 工程。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结合本维修工程具体情况，经双方协商，签订如下合同：

一、承包形式、造价：

本维修工程为电梯维修工程，合同价（含税）为：叁仟玖佰元整（¥ 3900.00 元）。

二、工程范围、竣工验收和结算方式：

本维修工程范围：

1、锦绣三期以下1台电梯的对重反绳轮已损坏，导致电梯无法正常安全使用，必须更换对重反绳轮，详细数据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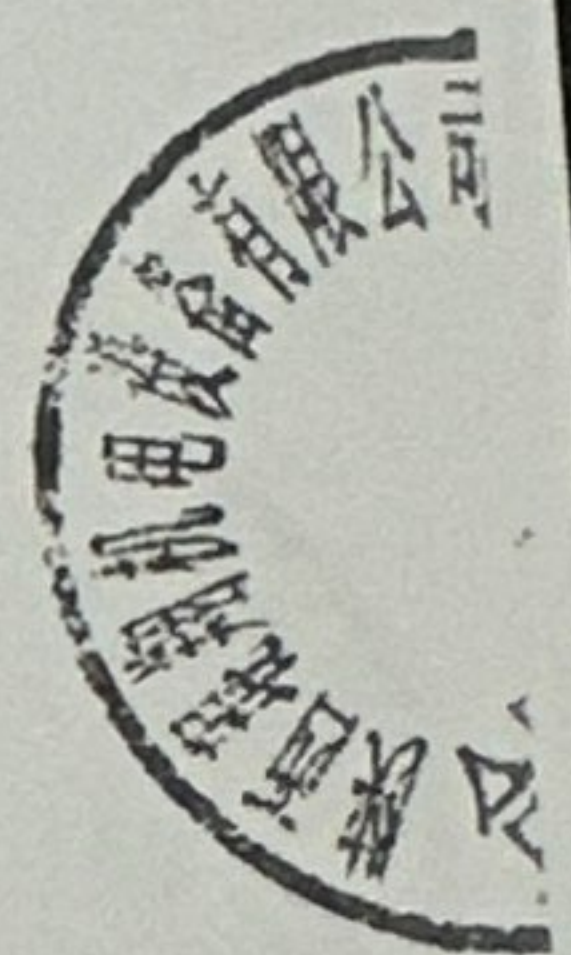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设备代码	产品编号	地址	数量（台）	对重反绳轮	合计
1	31104407002016100043	0474	38号楼567单元2梯	1	3900	3900
总价		叁仟玖佰元整（¥3900）				

2、对重反绳轮的保修期是一年。

乙方按质按量完成所列工程项目的内容。工程完工后，经甲方和乙方共同验收合格后进行一次结清。

三、工期：甲方签订合同后确定的开工日期，乙方才可以开工。

四、付款方式：



1、甲方和乙方共同验收合格后进行一次性结清。

2、甲方可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将款项汇款至乙方提供的账户。

五：甲方责任：

负责协助乙方入户维修。

六、乙方责任：

1、负责做好一切人员、材料组织工作，严格按国家规范和标准要求施工，若维修项目出现质量问题，要无偿返工维修。

2、应严格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，施工过程中，若发生安全事故，要承担一切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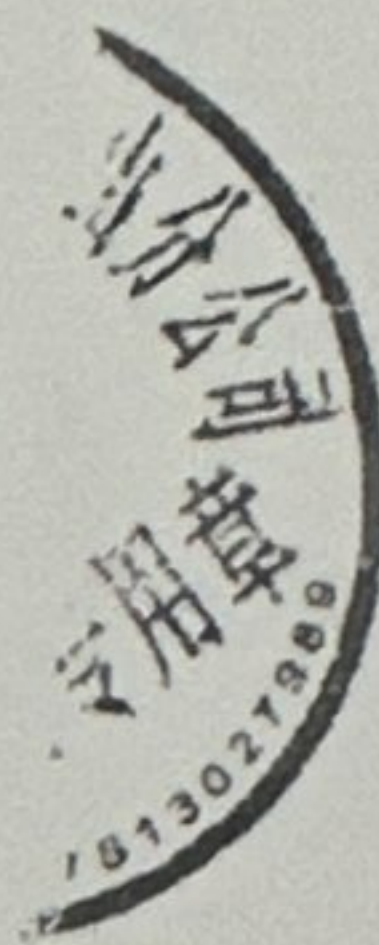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其他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。若不能解决，由仲裁机构仲裁解决。

八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2024年11月2日



陕西琨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台山分公司

工 作 联 系 单

工程名称：更换对重反绳轮

使用单位	台山市易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------	---------------

台山市易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：

锦绣花园三期 38 号楼 567 单元 2 梯的对重反绳轮轮毂与轴承、轴与轴承出现明显滑移、间隙或位移，存在安全隐患，不再符合安全使用标准。

根据 GB/T31821-2015《电梯主要部件报废技术条件》中 4.4.6 滑轮(如反绳轮、导向轮)出现下列情况之一,视为达到报废技术条件:
a) 绳槽严重磨损; b) 绳槽缺损或不正常磨损; c) 轮毂与轴承、轴与轴承出现明显滑移、间隙或位移; d) 出现裂纹; e) 非金属材料轮出现严重变形或老化龟裂。

为了广大业主的出行安全,电梯必须更换此配件。现报价如下:

1、订制对重反绳轮: 2700 元

(品牌: 伊莱 质修期: 三年)

2、换对重反绳轮吊装工程费: 1200 元

合计: 叁仟玖佰元整 (¥3900 元)。

陕西琨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台山分公司

2024 年 10 月 31 日

使用单位意见:

维保单位经办人:

维保单位主管:

陈端设